

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查核 紀錄〔不預先通知〕

列管計畫名稱	無			計畫 主辦機關	新竹縣政府
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	新竹縣政府			查核日期	108 年 08 月 26 日
標案名稱	新竹縣竹北市文中二幼兒園新建工程			地點	新竹縣竹北市
標案 執行機關	新竹縣立尖石國民中學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單位	曾億沅建築事務所	監造單位	曾億沅建築事務所	承包商	玉壇工程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86,362(千元)			契約金額	85,800(千元)
工程概要	地上三層、地下一層、總樓板面積 3848.15 平方公尺(RC 造)				
工程進度、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	截至 108 年 08 月 25 日止： 一、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16.03%；實際 16.10%； 二、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7,951 千元；實際 8,108 千元。 三、目前進行 地下室基礎結構工程及 B1F 結構工程				
查核 委員	外聘：周進鎰、簡俊明 內聘：(無)		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	108 年 06 月 10 日至 109 年 05 月 22 日	
領隊及 工作人員	領隊：陳科長盈州 工作人員：張文華		查核分數 (等級)	73 分 (乙等)	
優點	一、主辦機關：主辦機關（尖石國中）辦理工務會議、施工品質及職安衛督導 10 次、不定期走動式管理 11 次，相當負責盡職。 二、監造單位：本工程 108.06.10 開工，監造計畫、品質計畫、施工計畫等審查與核定均能配合工進。 三、施工品質：施工後之 1F 地板相當平順整齊。 四、安全衛生：工地管制相當良好，並嚴格控管出入車輛及人員，並依規定設置洗車台。				
缺點	1.主辦機關：未確實督導或稽核工地安全衛生事宜。本工程屬高差 2 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未確實設置符合規定之防墜設施且工地地下室相當髒亂，主辦機關（尖石國中）未確實督導糾正改善。（4.01.05） 2.主辦機關：符合「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第五點規定之附表之各類公共工程實施範圍者，或符合「建築物結構與設備專業工程技師簽證規則」者，未依約要求監造簽證。（4.01.08） 3.監造單位：監造計畫架構未包括品管要點規定之基本內容未符合需求。(未要求水電分包商提送審水電之施工計畫及品質計畫)（4.02.01.01） 4.監造單位：未確實訂定各材料/設備及施工之檢驗停留點（澆築混凝土前均未確實抽查鋼筋組立情形，導致部份結構物需重新植筋）。（4.02.01.06）				

- 5.監造單位：監造單位及其所派駐現場人員未確實監督、查證廠商履約。工地一些明顯疏失，如地下室頂版有明顯滲漏水情形，監造單位未確實立即督促改善。(扣1點)(4.02.03.02)
- 6.監造單位：施工作業品質查驗紀錄表未落實執行，查驗紀錄表之部份檢查項目未確實記載檢查值(如模板)。(4.02.03.04)
- 7.監造單位：符合「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第五點規定之附表之各類公共工程實施範圍者，或符合「建築物結構與設備專業工程技師簽證規則」者，未依約實施監造簽證。(應屬專業技師簽證範圍者，未蓋簽證章)。(4.02.14.02)
- 8.承攬廠商：施工計畫內容未符合需求(組織架構與實際不符，缺水電部份)，請補正。(4.03.01)
- 9.承攬廠商：品質計畫架構未含品管要點規定之基本內容，或遺漏水電項目工程，請補正。(4.03.02.01)
- 10.承攬廠商：分項工程施工要領未能符合需求，如澆置混凝土時振動機直接放置於鋼筋上，完全無減震措施，施工方式不正確。(4.03.02.03)
- 11.承攬廠商：未確實分別訂定「文件」及「紀錄」之管理作業程序；如未完整陳列施工各階段及隱蔽部份相片及資料。(4.03.02.11)
- 12.承攬廠商：品管人員未確實執行品質稽核，如查核自主檢查表之檢查項目、檢查結果未確實詳實記錄等(如模板自主檢查表)。(扣1點)(4.03.08.02)
- 13.A區地下室車道擋土牆混凝土完成面夾雜「泡棉」、模板、螺釘、報紙、鐵釘等異物，未確實清理乾淨。(5.01.04)
- 14.(A區B1F頂版)大部份外牆及內牆鋼筋保護層控制不當；間隔器使用不正確或未使用間隔器，牆筋保護層普遍有過大或過小情形。普遍有一側牆筋貼近定位線(墨線)，另一側鋼筋遠離另一定位線(另一墨線)情形。(扣5點)(5.02.02)
- 15.部份營建廢棄物(如澆置剩餘之混凝土、拆除之模板等)及待用之鋼筋未加清理或保護，仍隨意放置於工地現場內。(5.05.09)
- 16.A區地下室頂版有明顯滲漏水情形。(扣3點)(5.07.01.07)
- 17.(A區基礎施工相片、承包商簡報P.26)澆置混凝土振動機直接放置於鋼筋上，無減震措施，施工方式不正確。(5.07.01.99)
- 18.預留消防幫浦電源配管，管線材料不符。(5.07.04.01)
- 19.接地系統施作不合規範，未確保E.P.C間距。(5.07.06.03)
- 20.電氣設備未審查，請補正。(5.10.05.03)
- 21.無試水壓紀錄，請補正。(5.10.06.03)
- 22.各項接地系統無接地電阻測試，紀錄不完整，請補正。(5.10.07.02)
- 23.部分試驗(如摩擦接合式鋼筋續接器)由承包商單獨送驗，監造單位未會同，部分試驗(如混凝土圓柱體抗壓試驗)由材料商單獨送驗，承包商與監造單位均未會同，材料管控不落實。(5.10.99)
- 24.施工安全衛生履約事項未落實執行；於高差2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部分(往地下室樓梯)，未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安全網等防墜設施，有安全疑慮。(5.14.01.01)
- 25.承包商勞安自動檢查紀錄不確實。(5.14.04)
- 26.部份施工中之結構物仍殘留鐵絲、鐵件、螺桿與模板等雜物未確實立即處理，並有鋼筋裸露情形發生。(5.14.06.01)

缺點總計扣點數 10 點。

規
劃

建議：
無

設計問題及建議	
品質指標	環境：74 分； 安全：65 分； 強度：71 分； 美觀：75 分； 功能：75 分。
其他建議	1．建議負責本案專業工程部份之簽證技師應加強對本案之『督察與指導』工作。
扣點統計	一、品質缺失扣點情形： 承攬廠商(玉壇工程有限公司)：扣 9 點。 委辦監造廠商(曾億沅建築事務所)：扣 4 點。 廠商總計扣點數 13 點，請依規定扣款。 二、專業人員缺失記點：(工作評量紀錄) 監造單位派駐現場人員：記 1 點 (高玉麟 記 1 點) 品管人員：記 1 點 (黃安瑾 記 1 點) 專業人員總計記點數 2 點，不扣款。
檢驗拆驗	(未填)